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魏谷靜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5225
電子信箱：1003366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2030823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公告實施「擬定中壢平鎮主要計畫（原部分工二十三工業區變更為住宅區）細部計畫案」之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3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中壢區公所

副本：中壢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（以上均不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（以上均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開發科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2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3份）

